

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公布第四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通过复核的第一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名单的通告》（工信部企业函[2022]191号），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有效期3年（2022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）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》有关要求，经各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组织报送、专家审核等流程而评选产生。

“专精特新”企业是指具备“专业化、精细化、特色化、新颖化”特征的中小企业。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是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中的佼佼者，是专注于细分市场、创新能力强、市场占有率高、掌握关键核心技术、质量效益优的“排头兵”企业。

此次入选国家级“专精特新‘小巨人’企业”，充分体现了相关部门对公司经营条件、创新能力、专业化程度、精细化程度的认可，公司将继续积极践行“专精特新‘小巨人’企业”标准，紧紧围绕“工业互联网+智能传感器及软件”这一技术路线，结合水务企业在水务安全、节能减排、惠民服务、提质增效等方面的内在需求，发挥公司在智能传感器及仪表、智能终端及设备、智慧软件平台及系统等技术产品优势；以“引领智慧水务新方向”作为使命，努力成为智慧水务解决方案的领先企业，为创建可持续发展和节约型社会贡献山科力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公布第四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通过复核的第一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名单的通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28日